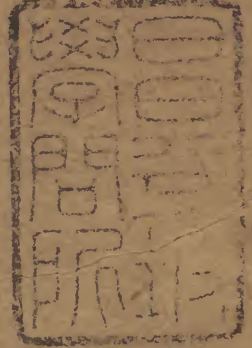


上諭條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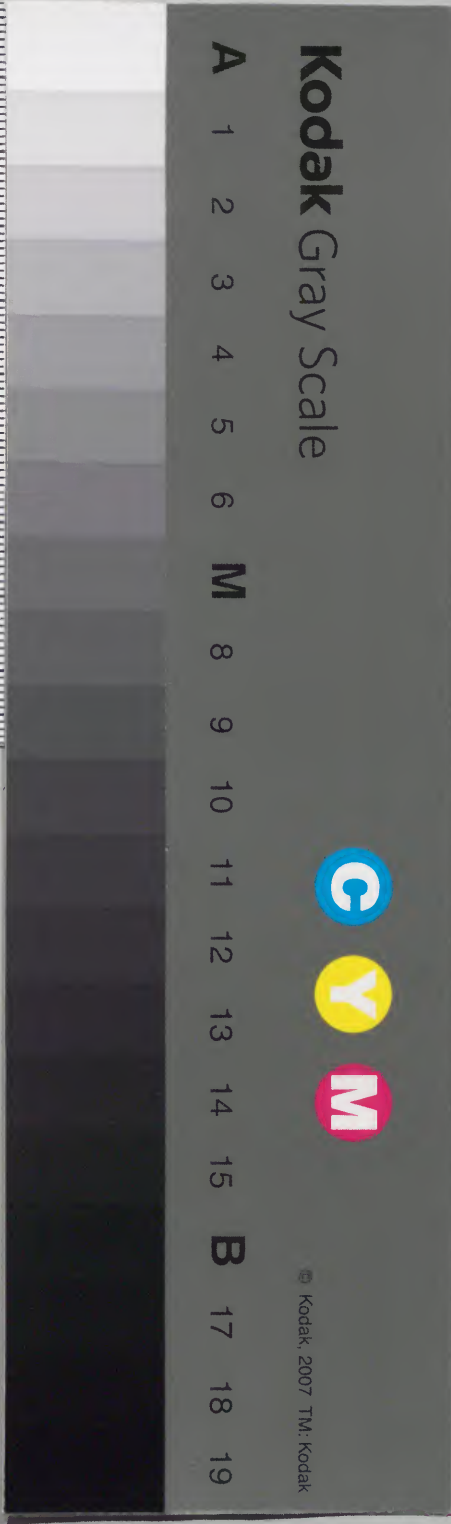
十七



二	八	漢
二	九	書
六	四	門
冊	架	類
函	號	

三	八	漢
八	九	書
七	〇	
函		

庫 閣 文 庫	
番 號	漢 8904
冊 數	226( 17 )
函 號	287 20



綴じ部(喉部分)の文字等が開きが不鮮明な場所あり

欽

頒

乾隆

年

# 上諭條例

江蘇布政使司衙門刊行

乾隆二十年條例目錄

吏例

乞休終養

彭啟豐等告請終養

州縣令屬員辦有貢物乘機受賄

保陞知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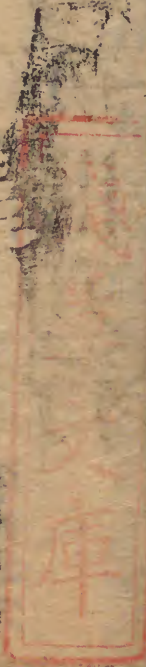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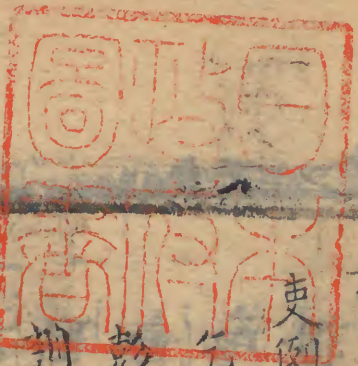
六年俸滿教每年底將保舉及留任休致彙摺奏

承緝接緝再接緝殺死三命以上兇犯

京畿道列為首道河南道事務令京畿道辦京畿道

乾隆二十年目錄

三



滿洲蒙古漢軍請就卷子姪任斯者准照旗

員子弟進仕以  
落部旗彙奏

歸會同試各生將就職捐納議叙選用候補記名揀選

預備

訓飭環日修

訓飭饒學時仍留任

聖駕南巡

會同驗看俸滿教職或各省清鄉

南巡禁止張設棚殿

訓飭南巡不得派員

佐雜文規列省日期

失事地方有巡檢管轄者止參巡檢職名不參吏目典吏

南巡俟明歲有秋請 旨

丁憂病故斥革人員詳細冊造履歷

新選佐雜呈繳各照

諭旨勒限嚴追河督限內全完承追曾不得議叙

州縣交代遲延嚴分

訓飭違例奏請揀發知府

訓飭阿睦爾掃納

乞休終養以寔情陳請者無不俞允

吏部為欽奉

上諭事考功司察呈內閣抄出乾隆二十年正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乞休終養國家恤老教孝之典亦人臣養廉資事之道其以寔情陳請者無不俞允但漢人習氣往往進則托名于受恩深重不敢言去而退則以本欲陳情奈非聖意不許自遂為辭昨因幾暇偶閱舊案以增知識即見查嗣庭事內有難于乞身之語形之紀載可見向來即有此習亦非一朝一夕之故查嗣庭之貪位謬記不佞朕言而以今日諸臣之隱懷朕有不許不明言之者即如大學士史貽直陳

上諭 吏

秋

乞休終養一

二十一年一

牛宿皆年逾七十然精力尚健儘可供職且伊等並無過愆朕自不  
忍遣之使去若謂從前朕治張廷玉之罪以為炯鑒則大不然張廷  
玉在彼時朕見其動履龍鐘特令軍機大臣等到伊寓傳旨令其乞  
休此衆人所共知共見者乃伊奏稱史貽直曾言伊不應配饗

廟向朕要求左券朕即賜詩允准而伊次日竟不親詣宮門謝恩是  
出情理之外夫史貽直係獨對原有此言而朕不以為然亦並未告  
之張廷玉廷玉何由而知則揣摩朋黨之風謂之並無可乎此乃張  
廷玉罪由自取初不因其引身歸老也且當朕令伊乞休時豈嘗授  
意使之要計又安能逆料其不親赴謝恩而因以治其罪耶設朕有

此心則何以對張廷玉又何以對在廷諸臣耶且大臣中如任蘭本  
魏定國梅穀成等指不勝屈皆以引年而去朕亦何常固留在京必  
不使享林泉之樂耶然此一身之事即朕欲示君臣大義宜鞠躬盡  
瘁不宜棲遲偃仰此名朕亦受之至親老侍養天性至情朕以孝治  
天下何忍不曲加體恤而亦以為朕不許朕實不受也即如梁詩正  
之父年八十餘梁詩正在戶部尚書數年並未奏及至調任兵部乃  
有去志此際未必不有後言迨以冢卿協辦閣務伊復戀職如前是  
豈伊父獨老于伊任兵部時耶及朕南巡親見伊父衰憊失明而伊  
僅云暫假旋即赴闕朕始諭意令其請告以全名節此亦可見朕之

可心矣又如近日按察使沈廷芳來京陛見詢知伊母已過八旬朕  
方為之惻然而伊乃逡巡以迎養為請彼意如此朕將何以為辭試  
息望九老婦何忍令其舟中跋涉去就水土不服之鄉以博迎養之  
名且藉口于甫經陞任不敢遽告是誠何心道員中足勝臬司者自  
不乏人豈少一沈廷芳而不令其終養耶况沈廷芳前為御史章奏  
中侈談忠孝古語云求忠臣于孝子之門何獨忠于君而忘于親耶  
昨楊錫綬向以道學自負乃父喪甫闋聞巡撫之命亦何嘗以母老  
請養又侍郎為如嵇璜彭啟豐巡撫內如蔣炳銜哲治皆有老親在  
堂因循戀職初無一言是可見伊等平日寵利縈心既不能以至情

表告而強顏文飾博以進止不能自主諉之于朕朕豈肯受耶嘗梁  
詩正回籍時即有人疑汪由敦擠之使去是以協辦之缺朕即用孫  
嘉淦繼以蔣溥若論其才學自不出汪由敦之上第在諸尚書中蔣  
溥尚可勝此且係世臣因降旨擢用使汪由敦果能于朕前排擠梁  
詩正何以不能即以其術委曲救護張廷玉耶此亦事之易見者至  
嵇璜表曰修兩部對調本以表曰修與署尚書楊錫綬及選司鄧錫  
禮均籍江西伊等素請鄉情不得不為改調倘沾沾以養廉厚溥為  
重輕身列九卿者豈應出此若嵇璜謂因初調吏部不敢陳情則未  
調之先何事志之朕今亦非催令若而人者養親而去但去不去由

彼而此旨既降則貧位後言之人尚能施其技乎特頒此旨既諭中外知之欽此

侍即彭啟豐准其回籍

養稔璜仍照舊供

吏部為欽奉

上諭事稽勳司案呈乾隆二十一年二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朕昨因論臣工終養一事降旨宣諭今日稔璜彭啟豐各具摺陳請終養此奏若在降旨之前出自伊等至情迫切固當曲體允從茲特以面聆朕訓感發天良則所請乃導之自朕而伊等本未嘗有迫不及待之情此亦如禮部鄉賢在可准可不准之間其去留朕得而權衡之又當各視其人矣彭啟豐才本中平辦理部務亦屬竭蹶且伊係內廷翰林以文學為職而上年扈蹕和詩視前遠遜所學日漸

上諭吏

秋

侍即彭一

二十一年

荒落若照所請准其回籍終養嵇璜在侍郎中才具尚稱辦事且一時出兩侍郎缺亦未得其人仍着照舊供職伊面奏以去歲奉差南河曾告假歸省見伊母暮年衰病比奏出於中情實不因朕旨則伊自差竣回京已今半載何前此默無一言而今日于訓諭之後遂若是亟亟耶適合昨所降旨所為情見乎辭無可置辨矣朕辦理諸務秉大公毫無成見而確有定衡恐不知者以同請而去留各異妄議將此再行宣諭中外知之欽此

訓飭臣工貢獻方物概行禁絕

吏部為欽奉

上諭事乾隆二十年二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朕近於幾暇恭讀

皇考世宗憲皇帝諭旨禁止貢獻嘗諄切訓誡至再至三而迭犯查嗣定日記有進硯頭瓶湖筆一事形諸記載可見人心險薄何所不至益以仰見

皇考聖明洞照防微杜漸之淵衷所以維持信道者至深且遠因憶御極以來雖曾禁臣工貢獻而朕四十壽辰臣工于方貢外亦有進玩器

上諭吏

秋

訓飭臣工一

三十五



書畫慶祝者在督撫諸臣受朕委任若因辦覓貢物而使屬員得以乘機迎合或貽累于富庶商人稍有人心者當不出此設令有之亦斷不能逃朕洞鑒然僉邪好事之徒未免因此妄生疑議構造浮言是亦查嗣庭者流耳當此光天化日之下雖伊等技無所施而究不若概行禁絕者之為善也嗣後廷臣督撫其毋有所獻并論中外之欽此

保陞知府

吏部為欽奉

上諭事乾隆二十年二月十三日内閣奉

上諭知府為一郡表率從前曾令各督撫遴選屬員自同知通判以下有堪勝知府之任者俱准其出具考語擬實保奏陸續送部引見現在各省請旨補放之缺甚多已令在京部院衙門按例保舉其各省督撫亦仍照前例於同知以下知縣以上堪勝知府之任者具摺奏聞送部引見欽此

上諭史 秋 保陞知府一

二年六

六年俸滿教職每年底將保舉及留任休致彙摺奏聞

大學士公傳 大學士來 字寄乾隆二十年三月十七日奉

上諭各省甄別六月俸滿教職一案俱按各員報滿之時陸續驗看分別題咨辦理今據張若震將乾隆十九年分該省甄別過六年俸滿教職人數通行彙摺奏聞此所辦甚是可傳諭各省督撫令其於照例陸續題咨外每年歲底將此一年內該省甄別過六年俸滿教職共保舉堪膺民社者幾員留任送部引見者幾員勒令休致者幾員彙摺奏聞以備查核欽此

殺死三命以上兇犯脫逃之案將接緝再接緝之員分別處

吏部為請嚴接緝等事考功司某呈吏科抄出該臣等議得廣西  
陞任按察使楊廷璋奏稱查殺入兇犯在逃承緝之州縣按限查  
參定例已屬周詳唯接緝之州縣不拘何項兇犯概自到任日扣  
限一任勒緝不獲議以罰俸一年即照案緝拏別無彙處伏思兇  
犯之中情弊不一有因鬪毆而渣傷人命者有因謀故而殺死二  
三命以上者此等慘斃多命兇徒罪惡重大尤宜嚴拿務獲以正  
典刑今接緝定例並無區別奴才辦理案件每見殺死三命以上

秋 殺死三命一

三十八

之克犯在逃承緝官因事故離任接緝官一年限滿照例查奏罰俸後是據嚴催終無弋獲且有接緝官未滿一年從經離任而再接緝之員更以例無處分視為無闕考成不行設法上緊緝拏遂至虛擬寸磔重辟之克犯律也

國

法查克惡盜首脫逃定例接緝之員仍照承緝盜首之例按限處分奴才愚以為嗣後除尋常致死一命之克犯在逃接緝官仍照定例遵行若因謀故殺死三命以上之克首脫逃雖係接緝請亦如兇惡盜首脫逃仍照承緝之例按限恭奏至再接緝之員向係例無處分者今請照按限之限勒緝不獲亦處接緝再

等因具奏前來查命案克犯在逃承緝定例初恭住俸二並罰俸一年三恭罰俸二年四恭降一級留任如承緝官未經限滿離任將接緝官勒限一年緝拏不獲罰俸一年兇犯照案緝拏至一家殺死三命之案接緝官亦照例恭奏並未定有章程今該按察使稱殺死三命以上之克犯在逃承緝官因事故離任接緝官一限滿照例查奏後嚴催終無弋獲且接緝官未滿一年復離任再接緝之員更以例無處分不設法緝拏遂至虛擬寸磔

查得之通犯緝逃  
終死三命二

二年九

正等語有無死三命以上之究犯條斃多命罪惡重大與尋常命  
罪不同如前官承緝未久即行離任將緝官視處分甚輕易于議  
結並不上繫緝捕使罪惡重大之詞或至遠颺無獲寔無以懲究  
意而重民命意如該按察使所請另立章程以專責成也但該按  
察使未將承緝之員如不緝盜首之例首案再緝緝之員照接緝  
例如承緝之員有未盡允協者應承緝之員定例四案限滿應  
再一限緝住而承緝盜首之例初案緝得一年二案緝得二年三  
案緝得亦係將一限緝住如承緝盜首不獲例承緝盜首再緝  
盜首限滿同一限緝住分未盡獲緝盜首承緝盜首未任內

疎縱脫逃之案尚寬以四案限期始行降級接緝官決明功罪  
受降級處分輕重更未允協臣等酌議嗣後殺死三命以上之案  
如承緝官已逾三案離任者是緝捕年限已久前官已盡三案  
分接任官仍照舊例查恭毋庸另立限期外如前官未盡三案即  
行離任是承緝去四案限滿之期尚遠免犯正官及時起緝緝  
任官限一年緝緝不獲罰俸一年再限一年緝緝如仍不獲罰俸  
二年免犯照案緝緝或接緝官未而三案後因事故離任將再接  
緝之員限一年緝緝如仍不獲罰俸一年免犯照案緝緝如犯  
處分之輕重適平接緝再接緝之員皆知自勉考成上繫查考而

克惡重犯不至終于免脫

命下

之日臣部通行直省各督撫并或人例册承運進

二十年三月十九日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旨依議欽此

京畿河南二道事務更易辦理

都察院為咨行事乾隆二十年三月二十五日准會典館移稱本館于本月二十三日覆進都察院典則本日奉

上旨京畿道着列于河南道之前河南道所辦事務即令京畿道辦理京

畿道事務令河南道辦理欽此移會到院查會典內載康熙十七年

議准各省關係三法司共題事件一揭送都察院一揭送該道至

別項具題事止送都察院及河南道各一揭以便稽察等語誠以

河南道當三年

京察屆期封門辦事三歲

各

秋

京畿河南

二年十一

大計五歲軍政會同書題又每年

朝審一次由該道具題是以各省凡有題本均揭送河南道今京畿道既奉

**旨**列為首道則所辦案件即係河南道事務凡有題本自應揭送京畿道查核相應移咨前去希轉行將軍都統提督學政提鎮各衙門及所屬一體查照可也

滿洲蒙古漢軍旗員有子姪外任懇請留卷者照族員更部為據情具奏仰祈

**睿**鑒事文選司案呈內閣抄出浙江巡撫周 奏前事等因乾隆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奉

**硃**批該部議奏欽此議得浙江巡撫周 奏稱清泉場鹽大使董本親父董起年過七旬上年在京告假送大銜眷口來浙沿途醫治未痊難以歸旂懇准留任就眷州應專摺具奏恭候

諭旨其在在外依親其有子姪外任懇請就眷者

恩旨相符似無庸逐案奏請煩瀆

聖恩應請嗣後八旗漢軍有子姪外任懇請卹者照旗員子弟例  
之例詳報督撫據情咨明部務俟年底彙案辦理  
前來查乾隆五年二月初七日內閣抄出奉

上諭擬湖廣總督班第奏稱岳常道倉德之父覺和係年老者多病  
係獨子不能親自奉養胡父雖以自安等語據情代奏  
令其父隨任奉養並請令伊子傳廣隨伊父至署奉養  
語即照該督所請令其前往就養欽此又六年五月臣部議  
山東巡撫朱定元奏請青城縣知縣艾深之父艾朝陽迎養任所係臣部

山東青城縣伊子任所就養一疏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是從前原任岳常道倉德留伊父覺和圖隨任係奉

特旨准其就養其原任青城縣艾深之父艾朝陽迎養任所係臣部

准具題奉

旨准行之案今浙江清泉場大使董大銓之父董起擬該撫奏稱年過

七旬上年在京告假送眷口來浙沿途受病醫治未痊難以歸旂

懇留任就養等語應如該撫所請清泉場大使董大銓之父董起

准其留于浙江伊子董大銓任所就養仍知照鑲白旂存案備查

至奏稱八旂漢軍既蒙

奏 吏 秋 滿洲蒙古二

三年十三



恩旨准其在外依親其有子姪外任懇請就養者請照折員子弟隨任之例詳報督撫咨察內請嗣後外任折員子弟年至十八歲以上請留任所者照例詳明各上司該督撫核實情節先行咨明部旂存案仍俟年底彙題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

該部議奏在案是外任折員請留子弟隨任悉經該省督撫咨明部旂俟年終臣部彙齊人數具題而外任子姪留父就養任所必經督撫題奏方准就養不惟辦理未為畫一而逐案具奏徒事紛繁亦非簡易之道應如該撫所奏嗣後滿洲蒙古漢軍折員有子姪外任懇請留養者准其照折員子弟隨任之例詳明各上司該督

撫核寔情節先行咨明部旂臣部仍行文該旂查明現在有無當差之處如該旂聲覆並無當差臣部即行准其留任就養仍于年終彙齊人數具

題等因乾隆二十年五月初八日奉

旨依議欽此

鄉會試各生將就職捐納議叙選用候補記名揀選聲明  
報部

吏部為知照事文選司案呈查得向例鄉試後凡中式人員各省  
督撫將中式題名錄咨送本部存案此項題名錄俱係照榜抄錄  
所開不過某府縣廩增附監生及副義息拔等項其中有現任候  
補及曾經就職並據叙捐納選用俱未開明移咨本部銷冊是以  
曾經中式之員往往有因經年未將所就職分選補得缺始據  
各督撫咨明開缺另咨老疎謹慎正之道想應行文各督撫府尹  
嗣後各少應試人等俱令至明現任候補及就職等叙捐納等項

情節中式後除照例仍將題名錄咨送本部外其有無各項情節  
仍令該督撫查明咨報本部以憑查辦至會試中式人員向例俟  
榜後本部行文禮部將現任教職人員查明移咨本部開缺其有  
本係候補及  
納據應一名等項向不聲明知照  
本部往往有已經中式之人復照前職選用者亦應行文禮部  
嗣後各省應試人等令各督撫將本人原係候補及曾經揀選授  
職捐納該錄記名五應開選補之原于咨內聲明俟中式後本部  
行文禮部查明開送本部以憑查辦相應行文該撫可也

乾隆二十年六月三日

訓飭表曰修

吏部為欽表

上諭專考功司素三內閣抄出乾隆二十年五月二十四日表

旨此事面質對其言出自衷曰修已無疑義若謂表曰修有意通信  
何難查札胡中藻今其詩行銷毀滅跡而乃假諸張紹衡之口此固  
不然但從前查辦胡中藻詩集朕原特交蔣溥密辦事閱數年表曰  
修同事內廷偶爾閑談亦情理所有而張紹衡向胡中藻說及原在  
未經發覺之前俱出無心于胡中藻本案似無關涉自可無庸辦理  
乃表曰修面承詢問堅執以為並無此言是以將張紹衡投擊質對

訓飭表曰修一

三十一

俾此事水落石出而衷曰修以業經諱飾于前因即遂非于後今既  
供証確鑿則衷曰修面欺之罪寔無可宣衷曰修著交部嚴察議奏  
張紹渠身為監司方恃操三尺以按事乃於途次邀見伊弟婉轉通  
信曰無法紀然猶曰兄弟之情直在其中至其遣家人來京告之  
饒學曙令其轉達衷曰修是乃明知張紹衡到案萬不能隱諱寔情  
為此輟轉商托一過欲衷曰修聞之感激雖得罪囚伊弟之供出而  
亦不致怨彼其行如鬼域巧于諂諂情罪較饒學曙尤重張紹衡着  
交部嚴加議處饒學曙著交部議處餘依議江西風俗向來專以瞻  
顧鄉情聯絡聲氣為事胡中藻案內于連人等朕已加息一切從寬  
免究乃衷曰修寺一無關緊要之言而亦必影射避重不知做場  
感悔似此怙終不以自取罪戾使朕雖欲加恩而天理有所不容不  
亦大司懼平將此通行傳諭俾咸知洗心滌慮安分守法以副朕瘡  
惡成俗之意欽此

訓饒學曙仍留任

吏部為欽奉

上諭事考功司蔡呈內閣抄出乾隆二十年六月十三日奉

上諭饒學曙因張紹渠差人通信衷曰修一節已經部議降調但饒學曙固屬瞻顧鄉誼狗情多事而較之張紹渠身為監司與押解在途人犯教供通線市恩藐法者其情事尚為有間是張紹渠之罪萬無可道饒學曙猶有可原今衷曰修已經加恩錄用饒學曙著從寬照部議所降之級留編修任朕辦理庶政一秉至公于大小臣工賞罰黜陟從無成見並將此通行傳諭知之欽此

聖駕南巡

吏部為知照事文選司案呈內閣抄出大學士陳世倌等具

奏乾隆二十年六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大學士陳世倌協辦大學士蔣大等奏稱浙江士庶望幸情殷請於明歲再舉南巡一摺朕自乾隆十六年巡幸吳越迄今已閱五載該督尹繼善喀爾吉善等均曾具摺奏請朕因西師尚未凱旋未經允准現今膚功迅奏荒服牧宰南省民風夷洽時厯於懷而高堰堤工尤數郡生靈攸繫上年告竣以後正當規加察勘前降旨於明歲春月展謁

孔林著先大學士等所請於禮成之後敬奉

聖母皇太后鑿與順道前往浙江以抒勤民之隱而慰望幸之忱朕省方  
觀民入疆考績惟期勤求實政宜達羣情一切供頓俱出內府絲毫  
不以擾民地方官毋得指名儲脩令衆商捐輸及扣各屬養廉察出  
定行嚴加究處前者巡幸南省時屢飭各督撫務從簡樸而所至尚  
覺過於華飾喧溷耳目此次行宮及名勝熱息之地悉仍舊觀但取  
灑掃潔除槩毋增一椽一瓦毋陳設玩器城市經途毋張燈演劇踵  
事增華巡覽所及各督撫等果能綏輯井疆康乂蒸庶俾人敦禮讓  
俗慶盈寧朕自深為嘉悅若其徒事華糜致飾觀羨耗有用之財侈  
無益之費適以自滋咎戾甚無取焉各督撫及所屬官民人等尚其  
善體朕心以副觀風問俗行惠施惠之至意摺并發欽此

會同驗看係滿教職就各省情形辦理

吏部為奏請酌定驗看教職之例仰祈

聖訓事考功司察呈吏科抄出浙撫周 奏稱竊照各省教職三年儘

滿欽奉

諭旨立法甄別仰見我

皇上慎重學校簡拔人材至意自應隨時舉劾迅速辦理伏查向來甄

別例於各員報滿之日該督撫即行驗看分別題咨並不會同學

臣驗看原因學臣出巡日多若俟會驗恐致滯遲之故嗣經山東

撫臣楊應璫以教職陸續報滿撫學二臣不能會驗奏請於歲底

會同驗看一

二年二十一



學臣四省之日公同辦理經部覆准通行第查學臣扶順府分依次按考非定于歲底回省而俸滿人員或有患病事故歲底不及赴驗又須邊之來歲則其中應行勅休之員轉得藉以恣棧似非慎重之意且查浙省現有十九年俸滿應行補驗之員學臣現在出巡臣既未敢違例辦理又不便久于滯延殊為掣肘伏思教職一官與學臣最為切近學臣更調離任應將教職居官勤惰造冊交代則教職之賢否學臣巡歷之下無不驗悉即新任者亦可按冊而稽原不待臨期驗看請稍為變通嗣後六年俸滿教職仍循向例于各員報滿日該督撫即調省秉公看驗其無督臣駐劄之省分即令撫臣驗看一面咨詢學臣俟其出具考語咨覆到日欽導

諭旨分別題咨仍于歲底彙摺奏

聞則甄別仍係公同而辦理歸于簡易等因具奏前來查乾隆十八年

九月內欽奉

上諭嗣後教職六年俸滿堪膺民社者保題其年尚強壯精力未衰可以留任者出具考語送部引見如年老人員即當咨部休致欽此欽遵續經山東陸任巡撫楊應琚奏請將六年俸滿教職統于歲底俟學臣試竣回省之日公同驗試分別題咨辦理經臣部覆准

通行又安徽巡撫衛哲治奏請學臣試竣回署不與督撫同城將  
依滿教職先期詳明學政俟按臨該府州親加驗看不及按臨之  
處於考試鄰郡之日就近調看蒙行藩司存案俟該督於江寧秋  
審時會同驗看題咨辦理亦經臣部議覆准行各在案今浙江巡  
撫周 奏稱學 按順府分依次考非定于歲底回省而俸滿  
人員或有患病 以致歲底不及赴驗又須俸之來歲則其中應行  
勒休之員轉得藉以應杖伏思教職一官與學臣最為切近學臣  
更調離任應將教官居官勤惰造冊交代則教職之賢否學臣巡  
歷之下無不稔悉即新任者亦可按冊而稽原不待臨期驗看請

嗣後六年俸滿教職仍循向例于各員報滿之日該督撫  
秉公驗看一面咨詢學臣俟其出具考語咨覆到日分別題咨等  
語臣部查教職一官督撫學政均有舉劾之責理應會同驗看但  
各該督撫雖俱駐劄省會而學臣駐劄衙門有在省亦有不在省  
者各省原不畫一其按臨請即勢須依次考誠未必定於歲底回  
省各省情形既有不同辦理似難一致自宜就各省情形酌定章  
程分別辦理現據河南巡撫圖爾炳阿亦以難於歲底會同學院  
驗看以致稽遲應請於學院考校所至將歷俸將滿者先驗看存  
記俟屆滿時竟送巡撫驗看仍分別會同題咨咨請部示等因相

應請

旨飭令各該督撫會同學政各就地方情形妥議咨送臣部彙奏等因  
定議等因乾隆二十年六月二十五日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旨依議欽此

南巡禁止設棚幔

吏部為欽奉

上諭事乾隆二十年六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巡省所過城邑除道清塵足矣前此南巡蘇州揚州城內衢街間  
張設棚幔南方多兩且街窄簷低而上施綵幕既不開爽復滋糜費  
甚無謂也該督撫其飭禁之欽此

史 秋 南巡禁止一

二年

訓飭南巡不得必累

吏部為欽奉

上諭事乾隆二十年七月初七日奉

上諭朕時巡江浙已經降旨令該督撫等毋事浮靡務從簡樸並飭禁

一切商捐陋習乃聞前次南巡時浙省紳差至有當商捐費者此類

不可著再行曉諭嚴加禁止朕清蹕所經觀民間俗關政治之大端

即動用數十萬正帑亦何不可而必取給于捐項乎該督撫等宜

承德意撫卹黔黎苟徒以鋪張華麗炫溷耳目至派累各商鋪

不肖胥役乘機滋擾侵肥是以惠民之典而轉以累民豈朕巡幸

一

秋

川訪有巡一

二十五年

意亦豈所以慰北庶望幸之忱耶若仍出此朕惟引以為戒不當俯從所請矣如西湖中船隻自

皇太后及朕御用一二舟外其隨侍人等原可各載小艇毋庸多修船座以滋糜費再所過城市民居因迎候齋奠各出誠敬之意于其門前香燈懸紙者自可不禁其行宮陳列玩器蘇揚城郭衢術間張設棚幔已有旨禁飭至沿途水次從前俱設燈船戲船擡閣但体游玩之具此不過地方吏役及民間游手好事之徒藉名苛斂尤當通行嚴禁該督撫等其凜遵無忽欵此

佐漉文憑到省日期

吏部為請

旨勅部定議事文選司案呈乾隆二十年七月二十四日准直隸總督方 咨稱乾隆十九年十月十四日准吏部咨議覆江蘇巡撫莊奏稱八品以下漉職文憑取提塘承領遞送其漆匣封固由驛遞傳送之例即行停止一案等因于乾隆十九年十月初三日題本月初六日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在案查得文憑到省日期從前原因咨繳憑匣是以將到省日期先行造冊咨部今八品以下微員文憑定例既經停

用察匪給憑日期年底又應彙咨是文憑到省日期毋庸先行咨  
明以省案牘以便書一辦理謹請查照示覆等因前來查八品以  
下微員給憑日期本部業經定于年終造冊彙報所有文憑到省  
日期原因咨繳憑匣是以將到省日期先行咨報今各省封發佐  
據文憑凍凍業于議覆江蘇巡撫蒞一條奏案內停止在案其文  
憑到省日期應如該督所請嗣後文憑到省日期統俟年終一併  
彙咨毋庸先行咨報相應咨覆該督通行各省一體遵照可也  
乾隆二十年九月初四日准咨

失事巡檢管轄地方其吏目典史不恭止恭巡檢

吏部為欽奉

上諭

事考功司案呈吏科抄出本部議得蘇撫蒞咨稱無為州馬快  
盧貴停舟丹陽縣呂城地方被盜一案四恭例限應以乾隆十九  
年五月十五日三恭限滿之日核扣起除封印扣至乾隆二十年  
六月十五日限滿盜仍無獲所有承緝不力職名係丹陽縣知縣  
趙廷健典史沈華廷呂城司巡檢鍾琅相應開報該典史沈華廷  
巡檢鍾琅四恭限滿例應降調係無級可降之員即應離任查沈  
華廷居官明幹辦事勤敏鍾琅歷練謹飭均屬佐雜中有用之員

奏

秋

失事巡檢一

二

應請附咨聲明聽候部議至此案限期扣至六月十五日限滿該  
縣于二十二日始行詳府所有查詳遲延職名亦係丹陽縣知縣  
趙廷健相應一併開報再查江省詳奏盜案向例無論失事地方  
有無巡檢管轄典史一併開奏今據該縣查有豫省固始縣司環  
被盜一案係在往流司巡檢管轄之謝家集地方止將嵩管之巡  
檢許塵報奏其典史李光照比例呈請開復奉部允准在案今江  
省事同一例可否並懇核咨大部如蒙允准將該典史前恭罰俸  
留任之處概予開復嗣後遇有巡檢管轄地方被盜止恭巡檢其  
典史免其並恭以專責成以昭畫一相應咨奏等因前來臣等再四  
參限滿不獲之丹陽縣知縣趙廷健丹陽縣呂城  
照例降一級調用查廷健又詳報遲延逾限不及一月應照例  
補官日可罰俸三個月鍾琅係無級可降微員例應詢問居官該  
撫既稱該員平日居官歷練謹飭佐雜中有用之員應將呂城司  
巡檢鍾琅照例革職留任三年無過開復至該撫咨稱江省詳奏  
盜案向例無論失事地方有無巡檢管轄典史一並開奏可否援  
照豫省之例將該典史前恭罰俸留任之處開復嗣後遇有巡檢  
管轄地方被盜止恭巡檢其典史免其並恭以專責成以昭畫一  
等語查先經原任河撫蔣 咨請盜案疎防失事地方係何員管

奏 吏 秋 失事巡檢二

二 年 六

轄即將何員管轄之員指參毋庸將巡檢典史吏目一並附參經  
臣部以巡檢管轄地方遇有失事若將吏目典史並參雜悉責歸  
未端轉放急玩之漸自應將端管之員查參毋庸一併並參等因  
覆准在案續准該撫咨稱查有固始縣司瑗被盜一案係在沓流  
司巡檢管轄地方止將該管之巡檢許奎報參其典史李光熙前  
參疎防之處咨部開復等因又經臣部將李光熙住休之案並其  
開復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亦在案今此案盧貴被盜既在呂城司巡檢管轄地  
方與豫省事同一例應將丹陽縣典史沈華廷初恭住休二參降

巡俟明歲兩成有秋再行請旨

吏部為欽奉

上諭事乾隆二十年十月十六日內閣抄出本月十四日奉

上諭前經降旨查明春躬詣札林虔申祭告爰允江浙臣工暨該等  
等奏請便道南巡一切事宜務從簡約該督尹繼善來京面請訓諭  
酌定章程近聞八九月以來江蘇所屬各州縣墾卑下之地秋霖致  
潦兼有蟲傷亟宜賑卹現命截漕撥粟多方儲備毋令小民稍有失  
所但稽查散賑必須地方官親身經理春間青黃不接之時尤為緊  
要若因除道迎鑾而賑給少有遺滋使澤不下究非朕意也夫巡省

奏氣 吏

秋

南巡俟明歲

二奉卅



本以勤民辦差與賑務孰重南巡俟明歲西成有秋該督撫等再行  
請旨尹繼善著速行回任會同該撫等確按災地情形董率屬寮實  
力妥辦副朕嘉惠元元痼疾在抱之意其明春躬詣孔林典禮仍着  
各該衙門照例預備欽此

丁憂病并革人員詳細開列

吏部為通行知照事文選司查得內外各衙門官員丁憂病  
故錄事斥革人員內有揀選補職貢監吏員考績積職及捐納議  
叙選用者遇有事故例應行查核出身履歷詳加考覈本部以憑  
註銷今查各該處咨報本部內前項丁憂病故革人員有  
將詳細履歷聲明者亦有未詳者其未詳者其履歷內項出  
身由何科分中式係何年考選其履歷內項出  
並何年月遵何事例考補職銜之處均未詳報本部其未詳者  
對分別辦理但冊案暫不檢送並易且有一時未能清查註明

丁憂病斥一  
丁憂病斥一

後往逐咨查者殊非簡易之能也行文八旗及各省并戶禮二部  
暨國子監衙門嗣後遇有前項人員應行准報本部者進士舉人  
恩拔副歲務須將中式科分名次及准貢選拔年分並考何職年  
分名次就選何職之處詳明其捐納歲級并考職捐職之恩拔副  
歲又其人等將捐納事例上捐日期及議叙緣由開明至捐納之  
貢監生並未考捐職銜者亦應該生等遵何事例捐納上捐年身  
日期一并開明以憑查辦庶事歸簡易而辦理不致遺失相應通  
行各衙門一體遵照乾隆二十年十一月初六日奉

新選補職緣由

吏部為什送亨文選司案呈准河南巡撫圖咨稱乾隆二十年  
八月二十九日准戶部咨捐納房案呈七月二十二日准吏部咨  
查捐納人員選授官職有即將原捐執照送部查銷  
者亦未繳銷者辦理殊未盡一但捐納人員於選授之後原  
給捐照應否存驗抑或均應查銷相應咨吏部核明咨吏部  
以便通行各督撫轉飭一體辦理等因欽此欽此  
等官選授後將文憑封固行文各該省分發各屬州縣取具  
該員年貌履歷印結考職捐納執照送部查驗等語是捐納人員

條奏 吏 秋 新選補職

二十五年



後經戶部照具文申繳督撫按季彙行咨送查銷等因遵查已  
經領憑赴任各員原繳執照難以再行發給應照前例存俟年底  
彙繳其現在領憑各員將執照自應遵照戶部新例核發給憑  
時交給本員飭令到任後具文申繳但尚有考職執照戶部文內  
未經指明是否照依新例一律辦理抑仍照前例年終彙繳分案  
辦理相應詳請駁核分咨吏戶二部示覆遵照等因前來查領憑  
各員捐納執照戶部既經定于到任之後申繳督撫按季咨送查  
銷應行遵照戶部定議辦理其考職及議叙各執照應仍照舊例  
附于考試等第及給憑日期咨內年終彙繳分冊造報本部以便  
相對查銷相應咨覆河南巡撫并通行直隸各省一體遵照辦理  
可也乾隆二十年十一月十四日奉 諭

諭旨勤限嚴追河工銀兩限內全完承追官與議叙之  
符

吏部為追帑全完等事考功司蔡呈准刑部咨稱署江南河督富  
以山陽縣知縣胡昕燿承追帑廳羅綸等虧帑全完一案羅綸  
原奏續查共虧空銀二萬二千九百五十九兩零黃煊應繳銀三  
千四百八十兩零白乾隆十八年十月初五日欽奉

諭旨之日起扣至乾隆十九年九月初五日一年限內照數全完又王  
連壁原奏看賠銀一萬二千兩蔣尚憲原奏續查共銀七千三百  
十九兩零陳大壯原續奏共銀一萬一百六十二兩零亦于乾隆

條奏

十八年十月初五日奉

旨之日為始扣至乾隆二十年三月初五日一年半限內照數全完統  
 計同案各員銀共五萬五千九百二十兩零既已遵限追清寔與  
 議叙之例相符相應咨開聽候部議以昭獎勵等因查羅綸黃燿  
 王連璧蔣尚憲陳太壯等各應追前項銀兩于限內全完之處已  
 據該督先後報部在案所有承追之員應否議叙應聽吏部查議  
 再查王連璧名下原恭着賠銀兩先據該督報完係一萬二千五  
 百一十五兩六錢八庫今該督咨內所開係一萬二千兩核與原  
 報數目不符應令該督查明報部仍知照吏部等因前來查此案  
 羅綸等全完銀兩係河工核減奏

旨

限清完逾限不完即照陳克濬之例辦理之案並非追賠虧空銀  
 兩與議叙之例不符應毋庸議仍知照該督可也  
 乾隆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准 總河咨會

州縣交代遲延處分

吏部為請別州縣交代等事考功司案呈吏科抄出原任江蘇布政使彭家屏奏州縣交代錢糧處分一摺奉

旨該

部議奏欽此欽遵臣部查定例州縣官離任交代限兩個月若錢

糧倉穀數多准其展限遇有遲延查明開參如係舊任官不造冊

交送將舊任官罰俸一年新任官免議如舊任官遲延例限將屆

始造送冊籍新任官又不上緊查核以致遲延將舊任官罰俸一

年新任官罰俸六個月如係新任官推諉不接將新任官罰俸一

年又定例交代正限內不能完結該督撫劾到日照例議處再

吏部

秋

州縣交代一

二十一年

限兩個月完結如逾限不結照易結不結例革職等語是交代遲延初恭例內原分別新任舊任查奉至二恭限滿例內雖未詳晰註明即係照初恭之例分別新任舊任將遲延之員查恭議處惟查交代遲延案件臣部向係查照督撫原奏議處各省交代遲至二恭限滿者原不多見間有一二逾限之案督撫文內俱聲明係新任遲延是以臣部將新任官照例議處臣部二恭限滿例內並無止將新任官革職之條今該布政使悞引例文以交代二恭處分例止將新任官革職奏請將舊任官一例議處之處應毋庸議至該布政使奏稱署事之員不過數月因倉糧盤交不無折耗逆

料新官到任不逾交代之期遂百計遷延不肯即接上司因其未逾定限不便遽奏輾轉稽遲皆由限期寬裕署員得以騰挪之故查江蘇題定交代章程內開倉庫錢糧米豆均限一月內先行盤兌收明等語况現在倉糧業已定額大縣不過三萬石中縣二萬石小縣一萬六千石每斛日可量一千石即大縣倉穀一月亦可盤竣殊無可任遲延請嗣後新舊交代如遇署員到任後即令將存倉穀米麥豆等項逐一盤量如止在二萬石以內者總限一個月內盤收如逾一月之期不行盤竣即以署官不接交盤題恭照例議處等語查州縣新舊交代倉糧內有採買未歸以及應抵應



銷各項均須逐款查驗交收有需時日是以不論正署定有正展限期至于現存米穀原屬易于盤收是以乾隆二年臣部議畧原任蘇撫邵基條奏交代事宜案內令將存倉米穀接任官務于一月內先行盤收統于交代正限滿日截算等因在案則是存倉米穀令署員于一月內盤收原係成例至易于交盤而署員不肯即接希圖卸責定例議以降調處分該管上司自可照例辦理應將該布政使奏請新舊交代如遇署員到任將存倉米穀等項在三萬石以內定限一月內盤收及逾期不行盤收照例議處之處毋庸議等因乾隆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旨依議欽此

訓飭阿睦爾撒納

吏部為欽奉

上諭事驗封司案呈乾隆二十年十二月初九日内閣奉

上諭阿睦爾撒納本一姦詭狡惡之人因數年來準噶爾部落篡奪相  
尋希圖吞噬而準噶爾台吉乃綽羅斯傳伊係輝特勢不能遷行宿  
踞遂以達瓦齊為奇貨誘助攻殺伊得從中取事及達瓦齊既為台  
吉不遂所欲乃率眾來降彼時策楞舒赫德議留其丁壯于軍營而  
老幼婦女悉于歸化城安置朕為天下共主彼以窮蹙來歸而轉令  
其妻子離散實所不忍且伊擁眾數千之眾亦豈不肯聽其離折

勢必肆出劫掠其為害于喀爾喀者甚大是以治策楞舒赫德之罪  
而台見阿睦爾撒納於熱河行莊錫之對質伊即面陳平定準噶爾  
方畧準噶爾一事乃我

皇祖

皇考屢申機代未竟之緒本所當辦今其機有可乘自不容已而以夷攻  
夷非即用伊為先導不可是以即用伊為將軍然朕已早燭其未可  
深信故令額駙色布騰巴珠爾與之同行密降諭旨阿睦爾撒納若  
實心出方可與之事權以誠感之若有反叛之狀則汝收將軍印便  
宜行事伊既向化而來朕惟開誠布公實心相待加以厚恩伊亦人  
類寧不知感此

上蒼

所鑒臨初非術馭之利結之逆詐而預圖之也迨伊犁既定朕降旨  
封四衛拉特為四汗伊遂潛懷逆謀欲併踞準噶爾遣人至哈薩克  
揚言伊領兵平定伊犁而不云天朝大兵又托言哈薩克人眾謂非  
令伊為總台吉不可私調兵數干置將軍印不用用準噶爾台吉私  
印植黨修怨殘殺恣六月班第等共以奏聞朕即降旨令其即軍  
中奪問治罪班第等旋奏伊將薄古入境朕召軍機大臣示以所奏  
機宜皆謂阿睦爾撒納自邊前來臨仰或慮其回巢後滋生事端耳  
而朕即預料其必不前來是以復令班第等即於彼中相機行事若

卷之二

秋

訓飭阿睦二

二年四

已起身在旬日亦當追回迅速拿問蓋伊既懷回測即詐稱入覲亦必於途次遷延若不早為完結必致生變與其俟伊交結煽惑動變遲而費大何如及時乘機辦理之為得也乃班第等奏稱已遵旨遣人追取適有哈薩克使者同行恐其驚疑復將追取之人撤回獨不思哈薩克自大兵平定伊犁即屢次遣使至營本極恭順且深悉阿睦爾撒納之反覆狡詐果正其罪亦何妨明切曉諭示以天討彼何驚疑之有此班第等不能遵旨辦理自失機宜之大端也朕見班第等不能在外完結即料其至伊游牧地方必且竄匿必且潛取家屬因降旨烏里雅素臺軍營大臣等令於撤回滿洲索倫兵內截

名往禦而阿睦爾撒納果密使心腹激其妻子冠期奔會所使班珠爾後期而我滿洲索倫兵已詰朝畢集遮留其妻子節無一人闕出者班珠爾等伎倆既窮始束身入覲仍計回時劫之去此朕于熱河親訊時據班珠爾等一一供吐者若朕不預為部彼之家屬人眾將安能遠颺豈不增其羽翼耶額林沁多爾濟我扎薩克親王班第等以其老誠可任今與阿睦爾撒納同行乃齊木庫爾既密告其弟逆謀已著速當擒戮而恬不知警但荅以我單親王彼雙親王不敢便宜從事夫既為國家叛逆尚何雙親王之足論及阿睦爾撒納繳授將軍印信令伊先行尚不覺悟逾日乃知其

去始以兵捕而已無及矣此又自失機宜之一大端也班第鄂容  
薩拉爾駐劄伊犁受心膂之寄當朕為大體也班第為人過于謹  
氣局狹小好親細事鄂容安雖尚知大體而不能通蒙古語一應  
密符書未能洞悉頗有漢人習氣至薩拉爾之在準噶爾譬之如內  
地王府長史護衛者汎耳今雖授以顯秩彼眾原所不服而伊復粗  
率自大三人者性習各殊安望其能相衷共濟重以阿睦爾撒納之  
奸其所不悅盡遣入朝三臣之左右皆其黨與三臣深信不疑疎于  
自衛兵散處馬遠故緩急無應而軍營金帛茶布以倍賞賚者頗死  
裕夷眾耽耽以視而班第等初不介意即如敦多克曼集乃阿睦爾

撒納所信用班第等一聞擄掠臺站之信即應立為擒獲以剪其根  
牙乃轉遣令傳諭喇嘛安撫夷眾敦多克曼集因得招集群兒據為  
相向三臣倉猝衝突賊眾大集勢不能支班第鄂容安相驅以殉撒  
拉爾被執令班第鄂容安見機明決早為之所安得至此以二臣之  
殞命種種皆由口快無所歸咎而朕用人失當之誤亦無可辭也所  
可異者阿睦爾撒納之狂悖情形色布騰巴爾珠爾在軍營時皆已  
深悉且曾受朕密旨防範者乃毫不加察反為其所愚與班第等  
水火朕是以命其來京乃在朕前仍無一言奏及伊親為額駙一列  
藩王豈其與逆監同謀實可信其必無是理特年少無知初不

條奏 吏 秋 訓劄阿睦爾

至此也至永常以領兵大臣駐守烏魯木齊聞臺站被掠初以為窮  
夷自相攻劫奏請帶兵攻逐意尚近乎勇往即加內大臣銜以示鼓  
勵及聞阿睦爾撒納逃叛輒畏葸垂張甘心債事退回巴里坤而置  
伊犁于度外設令永常當伊克明安宰桑查木泰等即輟請告之時  
厲兵迅往諸部得所依倚協力搜捕阿睦爾撒納子身道軼可計日  
就擒西陲早已安貼無事如北路之殲滅色沁是其明驗也若以為  
臺站已斷難於前進則現在策楞與噶爾藏多爾濟之子諾爾布林  
沁又何以能偏師深入振我軍威而伊犁之喇嘛宰桑等皆聞風內  
嚮悔懼自新願率眾追捕叛逆以贖其罪耶策楞既能奮勉以蓋前

愆爰授以定西將軍而永常之罪不容誅今雖死於道路亦宜  
典刑總之此事諸臣昧于機宜節節貽悞然其中蓋有

夫意何則朕思阿睦爾撒納雖傾險反側但當伊犁甫定眾或以其  
宣勞而一切罪狀惟軍營大臣見之朕及軍機大臣等知之  
世不盡知之也又設使其遵肯入覲朕為久遠計本欲宣播其  
問治罪然無知者猶將有烏盡孑藏之議是今日之逆跡顯  
人知其必不可不誅未必非

上蒼又默啓之也人情樂于觀成難與謀始上年定議用兵舉朝  
議及伊犁平定則以為事出意外聞阿睦爾撒納負恩逃叛

究不當辦且以為此固當然今聞伊犁宰桑悔罪擒賊或又  
未必然人心風俗一何怯懦至此朕所以愧且懼也班第  
見危投命固為可憫然于事無補迥非傳清拉敦之殞身  
除寇者可同年而語然一死已足自贖班第誠勇公爵仍着  
伊子巴祿承襲鄂容安襄勤伯爵著該游帶領伊子壯見  
朕于軍國重務一本大公隨機順應順者嘉與之逆者誅討  
者獎勵之怯懦者罰殛之惟準乎事理之至當初非窮兵  
動遠亦未至耗財重費合計現在軍需較之雍正年間所費  
不及六之一而偏災艱恤與夫中外賞賚初未因軍興稍有  
裁損比王公大臣等所

論中外知之前後諭旨及軍情奏報諸摺併摘發欽此

前後

諭旨

乾隆二十年六月二十二日奉

旨據班第鄂容安將阿睦爾撒納妄行覬覦阻撓事務貪取  
之處密行陳奏班第鄂容安留心公同察看阿睦爾撒納  
據實奏聞甚是但初覽伊等奏摺似事端已成及再四詳  
睦爾撒納希圖微幸貪得什物牲畜耳並無圖謀佔踞

茶吏 秋 訓飭阿睦爾

二年

據阿睦爾撒納乃一蒙古自投誠以來疊受朕恩伊但知  
至朕辦理庶政一惟秉公執法之處何由得知是伊志氣  
微幸或亦不免然班第等即據實陳奏亦防微杜漸之意  
睦爾撒納奏摺內溫旨批諭令伊即行入覲且已傳諭班第等  
言曉諭阿睦爾撒納起程前來無使驚疑此時班第鄂容等  
心察看如阿睦爾撒納希冀佔踞準噶爾僭越之心果有實據  
即行密奏朕另為定奪如並未至于此極不過希圖肥己亦  
于苛求倘伊稍有知覺反于事體無益可密寄班第鄂容與  
拉爾密加商議公同體察如其果有實據伊三人即據實奏  
無確據而過甚其詞此係何事亦所不能逃朕洞鑿也班第等  
之又密母得稍有洩漏并奉到此旨後即密行覆奏欽此

本年六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

班第薩拉爾鄂容等密奏阿睦爾撒納意欲佔據準噶爾種種  
僭越妄行情節顯著一摺前班第等初奏時即傳諭伊等悉心公同  
體察如阿睦爾撒納果有實據明晰具奏今據班第等奏稱阿睦爾  
撒納指稱防守哈薩克布魯特用鈐記行文調兵九千又送銀與喇  
嘛熬茶並云將來統據準噶爾之後當即善為照看又擅殺達瓦齊  
與宰桑抄沒家產私用噶爾丹策凌小紅鈐記結交奸佞之徒各處

奏

部

訓飭阿睦七

二年



道人潛行招服又告諭屬下有哈薩克懼伊伊在此斷不敢前來等  
而種種不法之處圖據準噶爾已無疑義豈必待其生變始為實據  
即由阿睦爾撒納福薄不能承受厚恩且由此觀之伊未必即遵諭  
言前來俯仰即使前來若今仍往準噶爾伊斷不能安靜守分必致  
妄行滋事與其候伊結交煽惑變遷而費大何如及今乘機辦理之  
為得也看來此事斷乎不可不辦朕意已定將此案諭班第等阿睦  
爾撒納等仍未起程班第等即行察商如何擒拏辦理相繼克結伊  
用之宰桑等亦即擊解前來其餘無干人等慰諭設放候旨遵行  
要伊等務必與籌妥辦俾一舉即能寧謐完結之後班第等

傳諭班第等爾部眾阿睦爾撒納自歸附以來受朕深恩委任

伊並不遵奉訓諭敢悖旨擾累投誠人等劫掠牲畜誣讒沙克都  
滿濟叛逆擅殺宰桑等大員抄沒家產其意蓋將準噶爾人等盡行  
騷動然後獨據準噶爾令爾等眾台吉宰桑無不為伊屬下也前因  
達瓦齊苦累爾部眾朕始定計發兵安輯地方無致眾庶今若忽阿  
睦爾撒納所為是貽害爾等必更甚丁達瓦齊是以於阿睦爾撒納  
正法但將附和數人治罪至爾等與伊所屬之人俱無干預仍令爾  
舊安生此正為爾眾人永久安全之計將此通行曉諭如阿睦爾  
納起身前來則是伊到時朕當另行辦理如伊本不願來又勉然

進及之中途或于路通哈薩克處所逗留不前或寄信與巴特瑪  
凌奔向結生事則應如何先事防範之處着班第等公同熟籌一面  
辦理一面奏聞至阿睦爾撒納若經伊游牧處所留戀居住托病不  
行款另遣人辦理但辦理阿睦爾撒納後伊游牧處聞之未免驚擾  
或往哈薩克逃竄此亦當預為防備朕已降旨以照管烏里雅蘇台  
市集為名留兵一千令普慶達色帶領駐防前穆爾淖爾員缺已降旨  
令阿蘭泰在烏里雅蘇臺駐劄辦理阿睦爾撒納游牧即着阿蘭泰  
譜慶達色領兵前往與那木札爾辦理班第等將辦理之處一經酌  
定即速行知阿蘭泰會同普慶達色領兵往游牧處將伊妻子及札  
木燮並素日任用之霍同一併拏解來京餘眾俱屬無預  
行明晰宣諭以安衆心但馬駝之場不可留與伊等現在所有  
應即盡行收取使伊等不得乘騎逃遁如何阿蘭泰在彼處尚未起程  
將此詳悉告知倘已起程則辦理阿睦爾撒納後即用密信速寄如  
阿睦爾撒納至熱河此處辦理臨期朕降旨與阿蘭泰等將伊游牧  
辦理班第等辦理此等機密之事不得先事少有洩漏使之驚覺一  
切當體會朕意計出萬全再此事辦理時雖不能不任智術然仍當  
示以大國之威任使舉動得體方為妥協朕于此事厪念甚切此旨  
一到班第等即將如何籌辦之處密速奏聞欽此

本年七月初五日奉

諭前班第等數次密奏阿睦爾撒納背逆情狀伊負朕深恩種人倍  
感潛萌畔志斷難姑容是以特降諭旨密令班第將阿睦爾撒納辦  
理今阿睦爾撒納復欲遠來瞻仰詔屬可疑未必出于至誠蓋其身  
教為無理之事懼班第等生疑擒治因而多方逞其狡獪是其言雖  
可聽實無欲來之心或行途中途託病遠延或至塔爾巴哈台依戀  
久均未可定夫以阿睦爾撒納如此奸究逆亂僅為降旨訓諭詎  
能消其叛志若不將伊辦理則反不如置之不究今惡跡既顯著如  
此又非語言曉示所可完結之事而班第等不思預為辦理之計但

稱請朕面加訓諭以折其心是全不知事理之輕重  
班第等如此際末到二十八日所降之旨已將阿睦爾撒納辦訖其  
善如未及辦理或俟伊起程至熱河或伊至游牧托病延迨之時于  
此處着另行辦理俱屬甚易此旨到時如阿睦爾撒納起行未逾旬  
日班第等即託言有令伊等三人公議之事急遣人致札將阿睦爾  
撒納喚回辦理若起行已逾旬日之外班第等可密行探其消息設  
使阿睦爾撒納至塔爾巴哈台詭言哈薩克兵來欲暫駐防範遠延  
不行班第等即就其言款慰之謂既有哈薩克兵來之信我等此處  
亦當撥兵相助協力防範班第等仍在伊犁居住辦察薩拉爾等容

條奏

安二人即將現在之五百兵及可信之達什達在屬下厄魯忒兵隨  
便添派星速前往將阿睦爾撒納擒拏辦理倘伊行至中途託病返  
迴代竄他處不便遣兵擒拏班第等酌量另行設法妥辦總之阿睦  
爾撒納之逆跡已著不可姑容以致遺患將來然路途遙遠班第等  
須盡心籌畫乘時決斷毋得稍自委靡致失機宜再額林沁多爾濟  
不過一小有才之人耳尚欠更事一切密要之言且勿令與聞將此  
一併傳諭班第等知之欽此

本年七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班第等奏稱哈薩克頭目阿布賴云阿睦爾撒納帶兵前來屬

實應與阿睦爾撒納相和將輝特之人給還等語前據班第等陳奏  
阿睦爾撒納私調兵九千名擅殺宰桑不愿入覲種種悖似阿睦  
爾撒納叛形已著又有不得不亟為擒治者續之又據奏阿睦爾撒  
納欲來熱河又奏請將伊召回面加訓飭是伊等前後所奏殊屬不  
盾看來阿睦爾撒納揚言哈薩克懼伊顯係伊欲併據準噶爾地方  
之意若將伊留在彼處將來亦必滋生事端但伊等所奏終屬含糊  
究未將其實在情形若何之具詳陳奏可覽伊等原奏阿睦爾撒  
納之必應擒治已無可疑今閱屢次所奏朕又不能不或其或致員  
屈矣著寄信班第撒拉爾鄂容安伊等若接到二十八日所降諭旨

條奏 吏 秋 訓飭阿睦十一

二十五年

已經將伊擒治則已如阿睦爾撒納已經起程前來未及  
至熱河時此處另行定奪但阿睦爾撒納到來之時究應如何辦理  
或可姑留與否若將伊訓飭後仍行遣回伊等能否保其不致  
事端著公同詳悉商議速行奏聞俟伊等奏到之時再行狗定此  
旨著速行覆奏欽此

本年七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班第密奏阿睦爾撒納置將所賞黃帶孔雀翎不用將已經內  
附受恩之處隱瞞不與厄魯特等得知等語阿睦爾撒納種種悖逆  
不可留朕屢經降旨密諭班第等遵辦今覽

撒納不惟不知感激朕恩反欲隱瞞厄魯特人眾印此一節應即  
正典刑其餘悖逆之事更無足問矣阿睦爾撒納應行拏問之處朕  
意已定班第等此際如已奉到二十八日所降諭旨將阿睦爾撒納  
崇已擒治甚屬妥協如尚未辦理伊起身前來朕必將伊拏問班第  
等諸事當密之又密不可稍有洩漏欽此

本年七月二十四日奉

旨據班第等將阿睦爾撒納欲派納哈查帶兵前往招服野爾等瑪哈  
西哈爾回子又欲借防備哈薩克為名不行前來瞻仰並欲令伊等  
齊木庫爾居住塔爾巴哈台地方各情形密行

奏

秋

訓飭阿睦爾

二十年五月

撤納華張劫逆之跡益屬顯著無疑朕前所降諭旨  
服是阿睦爾撒納斷難姑容但恐伊至塔爾巴哈台地方  
不肯前進耳如伊仍未起程班第等遵奉二十八日折降諭旨業經  
辦理甚善倘未及辦理伊已起程前來則應將伊依戀塔  
巴哈台  
之處先行加意體察最為緊要班第等一經探得確信則此旨一到  
即遵朕前諭將阿睦爾撒納調回完結後仍尋遵旨帶兵遠赴塔爾  
巴哈台將伊親屬信用之人一併擒拏如阿睦爾撒納中途別無留  
戀徑行前來班第等得信亦即速行密奏俟朕降旨辦理仍酌量日  
期再降旨與班第等俟奉到之日一面派兵星赴塔爾巴哈台辦理  
此際惟宜密之益密毋使稍有洩漏致此

本年七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班第等密奏阿睦爾撒納種種逆跡圖據準噶爾地方及  
行後次日即行住宿復遣納哈查告知阿巴噶斯岳素圖烏克  
嘛等密商謂若不令隨阿睦爾撒納居住伊等惟有刺腹而死更  
面目見人等語阿睦爾撒納叛逆已成辦理自不容猶豫昨據奏阿  
睦爾撒納已于初十日起行朕心甚慰謂伊來此辦理甚屬便易班  
第等今日奏到摺內又云阿睦爾撒納起行後次日即已住宿再聞  
納哈查前來試探具訴阿巴噶斯等之言則似阿睦爾撒納意中已

不無猜疑朕心深為慮念乃班第等奏稱或漢伊至熱河時酌量辦理或令于燕河附近之地居住或令于呼倫貝爾等地居住所言皆錯無定是全不知事理之輕重矣試思現在事試至此朕即有姑留阿睦爾撒納之意而伊等俱係在彼居住一處洞悉情狀者理當據情直奏無可遲迴而乃二三其說不能果斷若此朕甚不取再如伊等所奏阿睦爾撒納故令納哈查落後來訴阿巴噶斯等之言彼時伊等如何對答之處亦未經奏及又稱將岳素圖等業行調取等語夫阿睦爾撒納故意遣回納哈查明後試探伊等使識見明敏之人即當告知納哈查謂阿睦爾撒納與我等同為將軍伊之前去即如我等前去我等在此亦如伊在此宰桑等何敢作此妄語果其如此我等即應向阿睦爾撒納查問如此詰責不但伊之情詞可以洞悉即伊回台阿睦爾撒納時亦可款慰其心不致形跡流露伊等既不出此恐阿睦爾撒納不能不生畏再達什達瓦之妻告稱阿睦爾撒納將伊女挈帶協力相會時即可收取四衛拉特之語似覺荒唐以阿睦爾撒納之人之行此言在所必有但伊今日安肯輕出此言使薩拉爾聞之能保其不為傳述乎伊即有此言班第等仍當正色駁回乃稱欲將此情節具奏一併告知殊非謹慎之道今此事既生無庸置議此間相詎甚遠一切事件班第等務宜相機籌辦勿致稍

有貽誤再觀阿睦爾撒納欲前後却情節本意詎肯轉行前來者班第等此時如遵狀前旨將阿睦爾撒納業已辦定面甚妥協如未及辦理而伊已起程前來勢必在塔爾巴哈日游牧處逗遛班第等加意探訪一得信息即遵狀數次所降諭旨務期熟籌妥協一舉萬全無少疎漏慎之欽此

本年八月初三日奉

旨據班第等奏阿睦爾撒納同納哈查阿巴噶斯查哈什及不認識人或屏人密語竟夜或唆令游牧人等不遵臣等約束或與綽活兵素圖等多方邀結欲將哈薩克布魯特誘至游牧邊界故行騷擾生事以示阿睦爾撒納勢難離斷不可留自當決計辦理但看阿

來沿途逗遛勢不能免天二十八日所已辦定此固甚善或未及辦理而伊已方留恣居住者十居八九班第等加辦理前據班第等奏阿睦爾撒納起斯岳素圖等謂若不將阿睦爾撒納面目見人伊等現在已回游牧遣人尚未一定由今日所奏觀之則丁

秋 訓飭阿

五年 五



喀什等處人夜語之處或即係伊欲差餉查探班第等亦可定  
其多否往順河巴噶斯及魯否等處到之 內河以之 未聲明至軍  
務機宜自當留心探聽但伊等所言 第等既得偵知則班第等差  
人行踪跡能禁阿睦爾撒納必不虞之手班第等益當於此加意  
慎察毋無貽誤欽此

乾隆二十年條例目錄

戶例

各營兵糧坐定州縣支額

買補倉穀

支放兵餉就地情形分別按季按月

訓飭錢糧青潮

借支養廉丁憂事故不能赴補或又丁憂事故者裁節

蘆洲新漲分別撥補

滿兵費用不令地方官捐辦

戶

二十年目錄

捐納人員執照得缺到任後申道督撫按季繳部

解員回照

滇嗣運京水脚責成運官毋庸給簿登填

各營兵糧坐定州縣支領

戶部為請定坐撥兵糧之例等事議履江蘇布政使彭家屏  
 下江各營兵糧准其坐定州縣并以南鳳易換漕五等米照  
 七年議准改截通漕之例辦理其易換南鳳米石照數起運  
 兵馬漕項奏銷各案內造報所需兵糧領費應令另籌妥辦  
 根令各營專弁赴縣上領其開悉告員額外多索或州縣均  
 少應令該管上司留心查察嚴奉不敷兵米照舊動項採買  
 災緩至期籌辦京口旗營兵米全截徒邑漕粮不足之數仍照  
 議于陽鹽二縣漕米內添給其餘原舊欠石應令照數起運原  
 議

各營兵糧

徒邑清船即歸丁該二縣領兌至各省情形不同難以悉  
在並無異議所  
奏請各省改換事宜一併查議之奏

此謹

奏請

旨乾隆二十年正月

蘇批依議欽此

買補倉穀俱照王暮所奏一歸新任採買還倉

戶部為請申見任買補倉穀等事江南清吏司案呈內閣抄出蘇  
州布政使彭 奏稱切查常平倉穀出陳易新春糶秋糶如新舊  
交代未及買補曾經屢奉定例查雍正九年部議安慶撫臣程元  
章條奏嗣後州縣交代凡有未買倉穀除降革休致之員仍留地  
方協同買補至陞調丁憂之員將原糶價交與新任封貯留的屬  
一人協同新官買補如有不敷仍着落舊任官追賠等因嗣于乾  
隆元年部議山西布政使臣王暮條奏州縣遇陞遷事故離任所  
存糶價並無短少或因未屆秋收不及買補交代之際專責新官

秋 買補倉穀

三年

將價銀接收俟秋收價平照數採買還倉不得措勒推卸如州縣  
私行出糶短報價值並應買不買無故因循者均照例叅追留于  
任所令其買交等因又于乾隆四年江蘇撫臣張集條奏平糶存  
價責令經手之員各自照數買補不許留銀交代經部議覆州縣  
陞遷不常如果穀價無虧未及買足者若必以何任經糶即令何  
任買補未免放從中勒措之漸自應仍照題定成例辦理等因臣  
備查歷次奏議王暮以程元章所奏為不可行張集又以王暮所  
奏為不可行經部臣及覆確議惟以王暮所奏為不可易其程元  
章張集所奏皆不可行夫所謂題定成例者即謂前議王暮所奏

之例也是倉穀之買補除虧空私糶少報及霉爛等項已經  
者應若落前任官賠補其餘俱應見任官接買以重責成以慎積  
貯部議固已其新嗣是臣于乾隆十二年江西布政使任內因州  
縣交代每有虧少里折私以銀交而後任又不即以買足將銀那  
用以致穀數常缺是以臣復將不許私以銀交之弊重為懇奏復  
經部議請除寔應出糶存價未買之銀准令後任接收其私糶虧  
缺折銀交代者查出題叅留于任所買補等因如此凱切議復并  
列入續纂條例通行可謂周詳矣夫祇緣部議王暮條奏時未  
將程元章條奏協買之

之員即得恃此以自便而蘇一省為尤甚臣到任以來見州縣交代倉穀前後官互相諉延時有牽扯不清之處總因先有程元章奏例混以借詞耳臣請嗣後除前項虧空盤折私糶少報及霉爛等項已經叅出者照例着落前任官名下追賠其餘一概令後任官接受買補將程元章條奏之例永行停止如是則倉貯之費成自不致有觀望懸宕之虞矣是否有當伏乞

呈上 訓示遵行乾隆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

硃批 該部議奏欽此欽遵于本月二十八日抄出到部臣等伏查平糶

倉穀例應按照原糶數買補先于雍正九年經撫臣程 條奏令原任協同新任買補如有不敷仍于原官名下追賠嗣于乾隆元年復經布政使王暮奏請平糶買補交代之際需費新官將價銀接受採買遠倉不得諉之前任等因臣部酌議糶賣如無賣多報少等弊而所存價值亦無短少不敷或因未屆秋收時價昂貴詳明展限並非有意因循者遇有陸續事故若照程元章所奏一例令其協同買補則在降革休致之員自現已破之既即陞任之的屬寃非職官可比且庸劣之員恐貽後累即值時價高昂應行平糶之時不肯多糶轉致有碍小民不若王暮所奏一歸新任則糶買定有責成而倉儲不致缺悞原官既無拘留不了之案新任

修奏

亦無延挨抑勒之端誠屬允當是以臣部覆准行令該省將買補之事崇責新官倘原官有私糶以及短報價值等弊并應買之時無故因循者仍行叅追留于任所買補交倉臣部歷年均係如此辦理是程元章所奏協同買補之處久經停止今該布政使彭奏稱例介兩岐復請申明則是該省奉行尚有未曾盡一之處應俟

命下之日臣部再行知照該撫轉飭遵照可也為此謹奏請

旨乾隆二十年正月初十日奉

旨依議欽此

發放兵餉就地情形分別按季按月

戶部為遵

旨議奏事江西司案呈本部議覆前任江西巡撫范奏請將銅鼓等

營兵餉照舊按季支領一摺奉

旨批該部議奏欽此欽遵于本月二十四日抄出到部查直省兵餉有

按月支放者亦有按季支放者向來辦理原難畫一嗣于乾隆十九年六月內據西巡撫李奏請各營兵餉向例按季支放者為按月支放應扣截贖銀兩隔季扣除者改為隔月扣除以杜員侵那之弊臣部為慎重錢糧起見當經議覆除四川一省地

奏奉戶部秋一 發放兵餉一

三年六十

苗疆營制與別省情形不同所有兵餉截曠銀兩仍照舊例  
支扣外其餘各省俱照李 所請按月支扣一體通行未及  
省營伍情形行令逐一核明從長定議今據前任江西巡撫范  
奏稱江西省三十八營其在省在贛標分駐吉南贛三府共二十  
營俱按月支領惟銅鼓等十六營分駐散處與專防營汛不同  
若改照按月支領則分駐寫遠之營汛弁兵每月僕僕道途既  
跋涉而汛守常致虛懸請將銅鼓等營兵餉仍照舊按季支領  
截曠銀兩并請令營員于一季之中扣清即于下季季首移貯  
員庫內造報等語臣等伏思營伍支領餉銀道里遠近情形原屬

不同江西省現經具奏仍恐其餘各省尚有似此碍難辦理  
不量為變通之處亦未可定相應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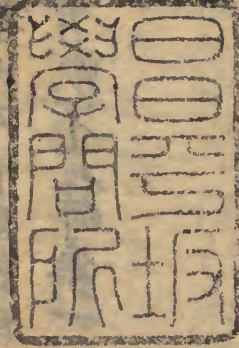
令各省督撫將各標營內有應行仍舊按季支放者即就實在情  
形隨地籌酌題覆到日臣部分別定議彙題務使公私交便永  
遵行至前撫范 奏請銅鼓等十六營仍改為按季支扣之處  
併交與新任巡撫胡 再行確核題報一併議覆彙題可也  
二十一年三月初九日奏本日奉

旨依議欽此





第藉市恩而不知徇私獎已無所辭咎且青寧後色既云不可與  
給兵餉又以為採買運脚豈不苛累高民殊不知朕之已長言民之  
念尤切也且藩庫之項解自州縣州縣之款從自問器糧收兌總  
有不足豈肯絲毫遷就以貽厥累青潮之色何自而來此有  
釋藥者况潮色不已必至短少弊寔日滋何所底止即此而觀  
庫項殊不可信向來伊等畏解部而利于協撥隣省正情有彼此通  
融之說而經生迂論至謂在項當存留各省不常多大太府此非極  
不通世務乃與守者流言以聽便于蠹蝕營私耳甘此其已交固  
統數確查辦理其各省藩庫亦當徹底清查着該督撫秉公  
盤驗如平色虧缺即着按數賠補仍將有無情弊具摺奏聞嗣後再  
有青潮不足等弊一經發覺惟督撫是問欽此



借支養廉丁憂官服滿不能赴補或又丁憂事故  
戶部為咨查事江南清吏司案呈乾隆二十年四月二十二日准  
陝西司付開本月選各官在部借支養廉原議內開凡月選以及  
揀發各官如有陞遷調任丁憂者該督撫即咨行該員新任補任  
按數扣抵但陞調各員該督撫自可咨行新任扣抵惟丁憂人員  
服闋補用均在原籍省分而任所督撫無從知悉應請嗣後遇有  
此等人員有赴京起復候補以至在途丁憂後遇有事故不能赴  
部候補者俱令原籍各督撫咨報本部以便轉行查辦可也

文正庫

